

禁渔期里不捕只买就没事? 错!

“一打三整治”法律宝典在此,赶紧来翻!



本报记者 许乔静

浙江是海洋资源大省,但是随着海洋生态环境恶化和捕捞过度扩张,浙江渐陷“东海无鱼”之困。深入实施海上“一打三整治”专项行动,加快东海渔场修复振兴,建设“海上粮仓”,实现海洋环境资源可持续利用,是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中推进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中的重要一环。

《法律服务浙江经济转型升级组合拳系列丛书》针对修复振兴浙江渔场问题,推出《“一打三整治”法律知识解析》,从法律角度细致解读了执法行动中常见的法律问题。



对“三无”渔船有哪些处罚措施?

为有效压减严重过剩的海洋捕捞强度,保护海洋生态环境,修复振兴浙江渔场,浙江省决定从2014年开始,用3年左右时间,在沿海组织开展以严厉打击涉渔“三无”船舶及其他各类非法行为、整治“船证不符”捕捞渔船和船运船、整治禁用渔具、整治海洋环境污染等为主要内容的“一打三整治”专项执法行动。

“三无”渔船曾是东海海面上捕捞乱象的罪魁祸首之一。据了解,浙江的“三无渔船”在2013年达到最高峰,数量达1.3万艘,明令禁用的各类渔具达11万多顶(张)。“我们老老实实休渔,无证渔船却在出海捕鱼,这样的损失谁来承担?”面对渔民这样的埋怨,各地把严打“三无”渔船作为修复渔场工作的重中之重。

《“一打三整治”法律知识解析》的9个章节中,有关打击涉渔“三无”船舶及其他各类非法行为的25个“一问一答”单独梳理成一章,包含了涉渔“三无”取缔、违法捕捞处罚、捕捞许可证发放等相关法律问题解析。

近年来,外省籍渔船在浙江海域偷捕现象日趋严重,这些渔船越来越多,马力越来越大,而且有组织、有分工,捕捞船配渔运船,前面偷捕、后面偷运,形成了完整的海上违法“产业链”。“一打三整治”行动中,浙江把重拳打向外省渔船越界偷捕违法行为。《“一打三整治”法律知识解析》第七章“渔业水域监管、处罚、补助”,详细解答了这方面的法律问题,其中还包括了外国人、外国渔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该如何处罚等一系列问题。

禁渔期里有哪些令行禁止的行为?

规定禁渔期,是世界各国普遍实行的鱼类资源保护制度,我国的渔业法规也明确规定了这项制度。《“一打三整治”法律知识解析》全



面讲解了禁渔期令行禁止的行为。同时,为了方便读者理解记忆,书中还列举了15个经典案例配套讲解。

宁波北仑区渔政执法人员乘坐渔政艇进行海上突击检查时,发现有一艘渔船在小港某水产码头卸货。执法人员对其实行例行登临检查并出示执法证后,不但发现这艘船未持有当地渔政机构颁发的伏休期间渔船同步休渔备查卡,还在其鱼舱内找到其收购的新鲜渔获物150箱。经过询问,当事人承认违反禁渔期规定收购涨网船捕捞的饲料鱼,已获利1750元。执法人员没收了这些渔获物,并没收其违法所得并罚款。

这艘渔船虽然没有在禁渔期捕鱼和携带禁渔期禁止作业的渔具,但是在禁渔期收购了渔获物,违反《浙江省渔业管理条例》中“不得向禁渔期内违禁作业的渔船供油、供冰或者代冻、收购、销售、转载违禁渔获物”的规定,被视为使用违禁网具和伏休期内偷捕等行为的帮凶。

本书附录部分还节选了“一打三整治”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原文,方便读者系统性查阅相关资料。

微信、网站开展知识竞答 话费大奖等你来拿

在本报开出专栏对《丛书》进行系列报道的同时,浙江法治在线(<http://www.zjfzol.com.cn/>)网站与“浙江普法”微信公众号也会同步开展有关《丛书》的知识竞答活动。参与活动的读者有机会获得手机话费充值大奖,名额多多、话费不断,千万不要错过哦!

法院公告

2016年3月29日

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6月30日上午9点20分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金浦商初字第4106号

汪志浩: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江支行诉被告陈永积、蒋灵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金浦商初字第41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金浦商初字第4108号

汪志浩:本院受理原告朱金虎诉被告陈永积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金浦商初字第41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金浦商初字第4146号

冯初阳:本院受理原告兰溪市众益水晶饰品有限公司诉称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浙0276民初01409号

张伟光、陈义淑:本院受理原告胡松波诉被告张伟光、陈义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浙0276民初01632号

马钱辉:本院受理原告康英诉被告马钱辉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浙0276民初01155号

朱国忠、杨荷蕉:本院受理原告王中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浙0276民初01165号

董乐许:本院受理原告陈龙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浙0276民初01435号

倪晓君、丁卫星:本院受理原告陈旭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5)衢柯商初字第860号

徐玉凤、江作清、江竹伟、黄荣招、钱桂香、江富清: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衢柯商初字第86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二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三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四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五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六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七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八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九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零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五、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六、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七、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八、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一十九、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二十、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二十一、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二十二、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二十三、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二十四、被告徐玉凤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借款本金50000元及利息。一百